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案件结案审批表

申请事项	申请结案	审批号	陕 A 港务环罚结〔2023〕9 号
案 由	涉嫌违反环境噪声 污染防治条例案	案件来源	检查发现
当事人名称	西安国际港务区佳运 工程服务部	法定代表人	成远
地 址	西安国际港务区华誉公寓 61 号楼 10831 室		
立案时间	2023 年 4 月 13 日	立案号	陕 A 港务环 立审〔2023〕5 号
处罚文书 名称及文号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陕 A 港务环罚〔2023〕2 号		
简要案情及 查处经过	<p>我局接到群众投诉，反映西安国际港务区港安路与奥体大道东南角施工工地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夜间施工。2023 年 4 月 10 日 14 时 41 分至 15 时 11 分，我局执法人员许全（执法证号：A0112172647C）、毛茅（执法证号：A0112172638C）对西安国际港务区港安路与奥体大道东南角施工工地现场进行监督检查。经查，该工地为龙翔云熙玺府项目，由西安国际港务区佳运工程服务部负责施工，未办理夜间施工作业证明文件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进行夜间施工。</p> <p>有以下证据为凭：</p> <p>1、《西安市生态环境局港务分局现场检查（勘察）笔录》（2023 年 4 月 10 日由执法人员许全、毛茅制作，证明现场检查情况）；</p> <p>2、《现场勘察图》（2023 年 4 月 10 日由执法人员许全、毛茅制作，证明现场检查具体位置）；</p> <p>3、现场影像资料（2023 年 4 月 10 日由执法人员毛茅拍摄，证明该单位未办理夜间施工作业证明文件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进行夜间施工</p>		

	<p>违法事实);</p> <p>4、《西安市生态环境局港务分局调查询问笔录》(2023年4月10日由执法人员许全、毛茅制作,证明该单位实施违法行为的动机);</p> <p>5、营业执照复印件(2023年4月10日由西安国际港务区佳运工程服务部成远提供,证明违法主体);</p> <p>6、成远身份证复印件(2023年4月10日由西安国际港务区佳运工程服务部成远提供,证明被调查人的合法身份);</p> <p>7、执法人员执法证复印件(2023年4月10日由执法人员许全、毛茅提供,证明执法人员合法身份)。</p> <p>该单位上述行为违反了《西安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第二十八条第一款:“因生产工艺要求或者特殊需要连续作业夜间施工的,施工单位应当在施工作业前向工程所在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的规定。</p>
<p>处理依据 及结果</p>	<p>依据《西安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九条第六项“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的,由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按照下列规定处理:(六)违反本条例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未取得夜间作业证明或者未按照夜间作业证明的要求进行施工的,责令改正,处二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的规定。并依据《西安市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未取得夜间作业证明或者未按照夜间作业证明的要求进行施工,属于群众投诉的,责令改正,处三万元以上六万元以下罚款”的规定。我局决定对该单位处以陆万元人民币罚款。</p>
<p>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情况</p>	<p>当事人未申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p>

<p>处罚执行 情况及罚 没财物的 处置情况</p>	<p>该行政处罚系当事人自动履行，该单位已于2023年4月28日缴纳罚款陆万元人民币。</p> <p>2023年6月26日17时11分至17时41分，我局执法人员许全（执法证号：A0112172647C）、毛茅（执法证号：A0112172638C）对龙翔云玺府项目现场进行后督查检查，该单位未进行夜间施工，违法行为已改正。（后督察笔录由执法人员许全（执法证号：A0112172647C）、毛茅（执法证号：A0112172638C）于2023年6月26日提供，证明问题已整改。）</p>
<p>承办人 意见</p>	<p>建议结案。</p> <p>签字：毛茅 2023年6月26日</p>
<p>承办机构 负责人 意见</p>	<p>同意结案。</p> <p>签字：郑思翰 2023年6月26日</p>
<p>法制机构 负责人 意见</p>	<p>同意</p> <p>签字：张倩 2023年6月26日</p>
<p>分管领导 意见</p>	<p>同意</p> <p>签字：袁兴 2023年6月26日</p>
<p>主要领导 意见</p>	<p>同意</p> <p>签字：王林 2023年6月26日</p>

